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、制定及废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 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5年11月24日召 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、制定及废止公司部分治理 制度的议案》,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关于修订、制定及废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法》")、《深圳证券 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(以下简称 "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")和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 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公司结合自身实际需要,不再设置监事会,《公司法》规定 的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,公司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相应废止。

为更好地完善公司治理,促进公司规范运作,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创业板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及其他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, 拟对公司治理制 度进行系统性梳理,修订并制定部分制度,具体情况如下:

序号	制度名称	类型	是否需要提交股 东大会审议
1	股东会议事规则	修订	是
2	董事会议事规则	修订	是
3	独立董事工作制度	修订	是
4	对外担保管理制度	修订	是
5	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	修订	是

6	对外投资管理制度	修订	是
7	关联交易决策制度	修订	是
8	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	修订	是
9	利润分配管理制度	修订	是
10	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	修订	是
11	重大交易决策制度	修订	是
12	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	修订	否
13	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工作细则	修订	否
14	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	修订	否
15	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	修订	否
16	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 及其变动管理制度	修订	否
17	内部审计制度	修订	否
18	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	修订	否
19	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	修订	否
20	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	修订	否
21	委托理财管理制度	修订	否
22	信息披露管理制度	修订	否
23	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	修订	否
24	总经理工作细则	修订	否
25	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	修订	否
26	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	修订	否
27	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	修订	否
28	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	修订	否
29	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	新制定	否

30	社会责任制度	新制定	否
31	监事会议事规则	废止	是

上述制度中第1-11项、第31项制度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,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,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施行;其余制度于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施行。修订和制定的各类制度全文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特此公告。

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1月25日